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公告编号：2018-051

##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夏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培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晓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672,739,892.62	1,675,684,054.70	1,675,684,054.70		-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35,337,283.13	1,308,412,512.29	1,308,412,512.29		-5.5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370,858,122.12	282,118,998.34	282,118,998.34	31.45%	933,254,181.27	655,095,881.22	655,095,881.22	4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525,052.51	81,533,199.31	81,533,199.31	24.52%	247,320,314.64	180,696,585.50	180,696,585.50	3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316,696.19	72,225,113.57	72,225,113.57	40.28%	240,845,849.15	159,441,243.40	159,441,243.40	5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1,200,897.13	135,461,328.00	135,461,328.00	-17.91%	255,695,182.21	263,170,724.77	263,170,724.77	-2.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0.13	23.08%	0.38	0.28	0.28	3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0.13	23.08%	0.38	0.28	0.28	3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9%	7.37%	7.37%	1.12%	19.60%	16.18%	16.18%	3.4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 1-9 月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375.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3,587.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900,521.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8,572.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7,446.10	
合计	6,474,465.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夏志生	境内自然人	23.20%	149,901,500	116,688,000		
夏鼎	境内自然人	20.99%	135,616,000	101,712,000	质押	65,320,000
夏兰	境内自然人	10.22%	66,000,000	49,500,000		
王培飞	境内自然人	6.17%	39,860,026	39,860,026		
徐建龙	境内自然人	4.18%	26,987,358	26,987,358		
钟传良	境内自然人	3.91%	25,252,617	25,252,61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1.18%	7,591,51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5%	6,164,965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国有法人	0.89%	5,717,920	0		

理有限责任公司					
俞颀辰	境内自然人	0.77%	5,0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夏鼎	33,9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904,000		
夏志生	33,213,5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13,500		
夏兰	1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7,591,517	人民币普通股	7,591,51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164,965	人民币普通股	6,164,96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717,920	人民币普通股	5,717,920		
俞颀辰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77,118	人民币普通股	4,877,1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19,945	人民币普通股	4,719,945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五组合	4,468,240	人民币普通股	4,468,2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夏志生与夏鼎、夏兰存在关联关系；夏志生、夏鼎、夏兰与王培飞、徐建龙、钟传良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夏志生、夏鼎、夏兰与王培飞、徐建龙、钟传良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余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7,113,077.50	8,975,416.91	313.50%	主要系上年末收回经销商货款信用额度，本报告期在采取先款后货的销售政策的同时，允许部分信誉较好、发展潜能较强的经销商一定的信用额度支持。
预付款项	49,102,157.58	10,817,766.03	353.90%	主要系预付广告宣传费增加。
其他应收款	509,676.52	321,545.79	58.51%	主要系电商渠道支付电商平台的保证金增加。
存货	102,590,665.34	73,613,612.41	39.36%	主要系销量增加备货量相应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452,458.46	246,167,490.00	-57.57%	系本期投资齐家网的同时期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全部到期收回。
在建工程	220,173,403.42	14,166,710.91	1454.16%	系投资年新增 110 万台集成灶及高端厨房电器产品项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2,775,417.81	115,129,683.71	32.70%	主要系备货增加应付材料款相应增加。
预收款项	181,385,955.76	130,688,846.28	38.79%	系预收的货款增加。
应交税费	23,945,408.89	43,110,515.07	-44.46%	系期初应交税费在本报告期内已缴纳。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925,123.50	-100.00%	系期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本期已到期收回。
其他综合收益	-23,047,541.54	5,242,366.50	-539.64%	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933,254,181.27	655,095,881.22	42.46%	主要系报告期内集成灶细分行业已进入快速发展期，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
营业成本	454,231,593.47	302,725,575.88	50.05%	系报告期销量提升，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	106,325,760.39	79,628,012.26	33.53%	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高铁、新媒体等广告宣传投入力度。

财务费用	-3,469,029.35	-1,662,540.18	108.66%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425,523.75	172,646.23	725.69%	主要系应收账款一年以内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其他收益	373,587.67	1,044,622.20	-64.24%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财政奖励减少。
投资收益	7,900,521.03	23,664,056.46	-66.61%	系报告期暂时闲置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规模减少,获得的收益相应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	56,375.53	274,573.91	-79.47%	系本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减少。
营业外收入	19,156.45	56,640.23	-66.18%	主要系去年收到加盟费。
营业外支出	667,729.09	23,566.88	2733.34%	主要系慈善捐赠增加。
所得税费用	42,782,938.84	29,433,995.91	45.35%	系利润增加计提的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净利润	247,320,314.64	180,696,585.40	36.87%	系利润增加。
<b>现金流量表项目</b>	<b>本期数</b>	<b>上年同期数</b>	<b>变动幅度</b>	<b>变动原因说明</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58,992.30	-198,108,533.74	-46.92%	主要系报告期增加扩产项目投资的同时,报告期末用于投资资金尚未到期额比上期末尚未到期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903,479.11	-198,400,000.00	49.14%	主要系报告期分配股利比上期增加。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3月22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同意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含45,000万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详见公司公告:2018-012);2018年5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详见公司公告:2018-031);2018年10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4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详见公司公告:2018-049)。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8年08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2018年10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夏志生、鲍逸鸿、夏鼎、夏兰、王培飞、徐建龙、钟传良	股份减持承诺	遵守证监会关于控股股东和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参与证券市场交易，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6 年 02 月 02 日	按相关规定	严格履行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美大集团、夏志生、鲍逸鸿、夏鼎、夏兰、王培飞、徐建龙、马菊萍	同业竞争承诺	不从事与美大实业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它任何方式参与与美大实业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美大实业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美大实	2012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业有权要求本公司对美大实业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美大实业所有。			
	美大集团、夏志生、鲍逸鸿、夏鼎、夏兰	资金占用承诺	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美大实业资金。	2012年02月01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董事会	分红承诺	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012年03月19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1.承诺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未参与股权激励计划。2.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实施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7年09月22日	2018年10月22日	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40.00%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6,623.05	至	42,726.89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0,519.21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集成灶行业快速发展。2、公司渠道建设多点开花，专卖店渠道、电商渠道、工程渠道、KA 渠道等齐头并进。3、集成灶产品销售有机带动其他产品同步提升。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127,500,000.00	-23,047,541.54	-23,047,541.54				104,452,458.46	自有资金
基金	240,000,000.00	-5,242,366.50			240,000,000.00	9,243,397.27	0.00	自有资金
合计	367,500,000.00	-28,289,908.04	-23,047,541.54	0.00	240,000,000.00	9,243,397.27	104,452,458.46	--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7 月 2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 08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 鼎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